

粤开现金惠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4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集合计划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集合计划管理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

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粤开现金惠货币
基金主代码	97016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10 月 3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17,182,805.05 份
投资目标	在控制投资组合风险，保持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为投资人提供稳定的收益。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原则 本集合计划通过对货币政策、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利率走势、资金供求变化情况进行深入研究，评估各类投资品种的流动性、收益性和风险特征，确定各类投资品种的配置比例及期限组合，并适时进行动态调整。由于本集合计划的目的是在不影响委托人的正常证券交易下，实现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的增值，因此本集合计划的投资应坚持下列原则： （1）确保集合计划资产充分的流动性或者有相应的应急措施能保证投资人的正常交易； （2）确保集合计划资产充分的安全性或者有相应的应急措施保证投资人的资产安全与避免负收益的出现； （3）在遵循上述两条原则的前提下，合理安排集合计划资产流动性，实现集合计划资产的增值。 2、银行存款

	本集合计划投资的银行存款包括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和通知存款，管理人将根据信用风险与流动性风险来选择存款银行。活期存款用以保障投资人证券交易资金交收和支取现金，除信用风险外，更重要的还要考虑流动性风险，管理人将根据回款速度，选择银行，确保客户资金提取与证券交易。 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和通知存款：管理人将根据资产的安全性、流动性与收益性来选择银行，结合对利率市场环境及其变动趋势的研究，进行存款投资，同时力争取得提前支取不产生利息损失条款。如果无法争取得到上述条款，则将预存资金分解成多笔存款，以便大额赎回时逐一解付，降低收益率的波动。同时也注意进行期限调整，滚动到期，提高流动性，减少提前解付的损失。 为防范银行存款信用风险，管理人选择信用良好、系统风险低、利率水平稳定的商业银行存放存款资金。 3、同业存单 本集合计划将结合银行的不同资质和同业存单剩余期限进行同业存单的投资，注重同业存单的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率的比较，同时分散投资风险，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集合计划合同的投资限制约定。 4、债券逆回购 一是流动性控制，管理人将回购到期日做合理延后假设，以此来安排集合计划资产的流动性；同时控制回购到期日，在控制总量的前提下，滚动操作，以提高回购的真实流动性。二是注重回购的安全性，只接受足额抵押资产。 5、债券 一是控制投资的信用风险与流动性风险，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债券主体信用评级和债项信用评级均应当为最高级（超短期融资券主体信用评级应当为最高级）；二是控制投资的利率风险，选择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进行投资。在个券选择层面，本集合计划将在拟合收益率曲线的基础上，及时发现偏离市场收益率的债券，并找出因投资者偏好、供求、流动性、信用利差等导致债券价格偏离的原因，选择出估值较低的券种，进行相对价值投资。 6、债券正回购 本集合计划作为现金管理产品，正回购使用的目的主要是为了满足集合计划的流动性需要，当集合计划因规模发生变化导致不能足额支付或者当融入资金进行再投资可以提高收益时，管理人可进行正回购融入资金。对于正回购的交易对手来讲，一般会选择资金较为宽裕、市场信用较好的机构，特别是当需要融入资金保证资金交收时，还应考虑到交易对手的资金划转效率。 7、流动性管理策略 本集合计划将会紧密关注申购/赎回变化情况、市场资金流动状况、季节性资金变动状况等影响现金管理产品流动性管理的因素，动态调整并有效分配本集合计划的现金流，以满足集合计划的日常流动性需求。 具体而言，本集合计划将综合平衡集合计划资产在流动性资产和收
--	--

	益性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通过现金留存、银行定期存款提前支取、持有高流动性券种、正回购、降低组合久期等方式提高集合计划资产整体的流动性。
业绩比较基准	本集合计划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集合计划是一只货币型集合计划，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集合计划、混合型基金、混合型集合计划、股票型基金、股票型集合计划。
基金管理人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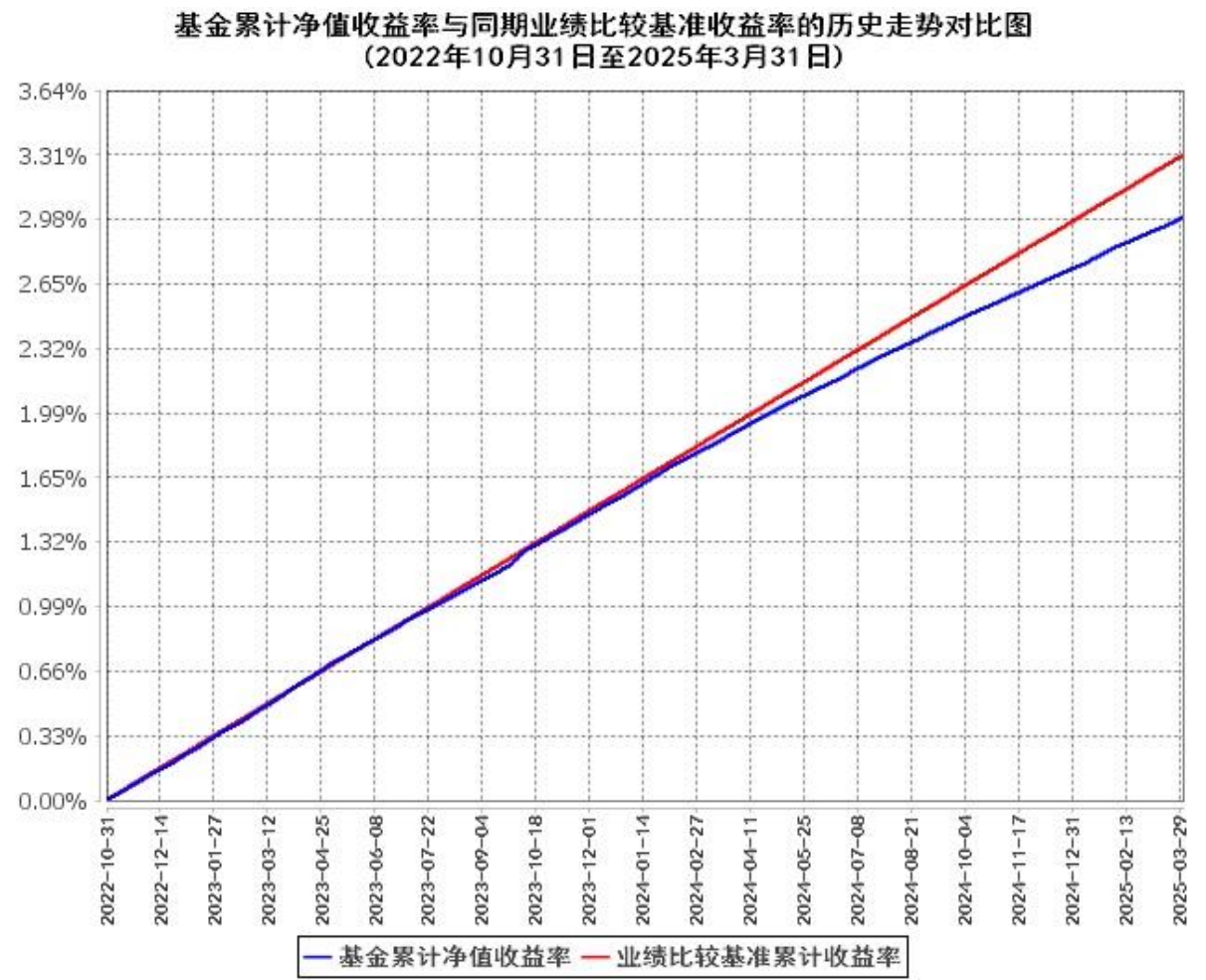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 — 2025 年 3 月 31 日）
	粤开现金惠货币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95,095.40
2. 本期利润	1,195,095.40
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17,182,805.05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收益率 ①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 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526%	0.0005%	0.3375%	0.0000%	-0.0849%	0.0005%
过去六个月	0.5068%	0.0004%	0.6825%	0.0000%	-0.1757%	0.0004%
过去一年	1.0736%	0.0003%	1.3688%	0.0000%	-0.2952%	0.000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9879%	0.0006%	3.3075%	0.0001%	-0.3196%	0.000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饶琦	投资经理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9	-

注：1、本集合计划的首任投资经理，其“任职日期”为集合计划合同生效日，其“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

- 2、非首任投资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分别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完善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产管理条线不同投资组合研究、投资、交易等业务的公平交易管理，保证不同投资组合获得公平对待，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规定，公司制定了《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公平交易及异常交易管理细则》。

资产管理条线通过事前控制、事中控制、事后控制的方法，保证各投资组合的公平交易，防止不同组合之间的利益输送，保护各资产委托人的利益。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投资、交易等业务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投资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任何违反公平交易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 PMI 情况：2025 年 1 月制造业 PMI 指数为 49.1%，环比回落 1.0 个百分点，在春节假期的影响下，制造业景气度回落至收缩区间。着眼重要细分项，1 月新订单指数 49.2%，环比回落 1.8 个百分点，其中新出口订单指数环比回落 1.9 个百分点，实现 46.4%；生产指数实现 49.8%，环比回落 2.3 个百分点；原材料库存指数为 47.7%，环比回落 0.6 个百分点；产成品库存指数为 46.5%，环比回落 1.4 个百分点；从业人员指数为 48.1%，环比持平；供货商配送时间指数为 50.3%，环比下滑 0.6 个百分点。企业预期方面，制造业生产经营活动预期指数实现 55.3%，环比回升 2.0 个百分点。

2 月份综合 PMI 为 51.1%，前值 50.1%。2 月制造业 PMI 为 50.2%，预期 49.9%，前值 49.1%；2 月份，随着春节后企业陆续复工复产，生产经营活动加快，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明显回升，为 50.2%，比 1 月上升 1.1 个百分点；2 月非制造业 PMI 为 50.4%，预期 50.5%，前值 50.2%。非制造业商务活动指数为 50.4%，比 1 月上升 0.2 个百分点；综合 PMI 产出指数为 51.1%，比 1 月上升 1.0 个百分点。3 月制造业 PMI 小幅回升，供需两端延续改善。3 月制造业 PMI 指数录得 50.5%，环比上升 0.3 个百分点。制造业 PMI 连续两个月扩张，制造业景气度水平继续回升。供需两端，3 月生产指数和新订单指数分别录得 52.6%和 51.8%，较 2 月上升 0.1 和 0.7 个百分点，制造业生产扩张加快，市场需求有所回暖。

一季度银行间市场平均资金 R001、R007、R014、R021 分别为 1.9218%、2.0518%、2.13772%、2.1282%。2025 年以来，中国人民银行维持“松紧适度”的货币政策基调。一方面官方多次重申将在适当时机降低利率和存款准备金率以支持经济复苏。另一方面央行在实际操作中保持“流动性紧平衡”，并未在一季度贸然降息降准，而是精准调节公开市场投放以管理市场预期。在春节前后流动性波动时，央行通过逆回购和 MLF 调剂资金，节后迅速回笼。确保了利率的稳定。流动性方面一季度央行可以引导资金利率略高于前期水平，以防止过度杠杆。央行维持低超储、抬升资金利率中枢，迫使非银机构去杠杆，体现了逆周期调控的意图。

同业存单利率方面，一年期同业存单从一季度初的 1.58-1.625%区间，上升到一季度末的 1.89%左右。一季度存单发行量均保持高位，1 月 1.52 万亿，2 月 2.76 万亿，3 月 4 万亿，一季度累计发行约 8.28 万亿，发行规模增长较大。组合整体配置品种主要为 270 天内到期的存单、回购和存款，坚持流动性管理为主要目标，做好各类资产的流动性和收益率比价分析。

展望二季度，全球最大的经济体美国开始初露裂痕，预计美国经济增长放缓速度可能快于市场预期，美联储可能会提早停止降息，终点利率预计在 4%。二季度国内宏观焦点集中于政策落地于经济数据验证。4 月下旬的政治局会议是个关键节点，市场期待会议对房地产、消费等领域的政策定调。二季度预计政府债券发行节奏较一季度有所放缓，同时到期量也高于一季度，供需关系较一季度好转，对资金面的压力也将减少。随着债券收益率调整到“适度宽松”之前，货币政策防范利率风险的重要性下降，同时供给压力缓解，资金利率或边际回落。

组合策略方面，将持续跟踪市场，紧跟热点，在保证流动性的前提下择时进行资产配置，持续关注权益市场变动引起的产品申赎，关注存款、存单、回购利率等变化带来的机会，平衡产品流动性和收益率。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本集合计划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252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37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固定收益投资	189,313,515.67	45.33
	其中：债券	189,313,515.67	45.33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6,032,014.63	30.1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2,256,010.52	24.49
4	其他资产	-	-
5	合计	417,601,540.82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未发生债券回购融资业务。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未发生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 20% 的情况。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36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7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32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投资组合不存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的情况。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	-----------------	-----------------

		(%)	(%)
1	30 天以内	66.7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11.9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9.5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20 天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397 天（含）	11.9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0.09	-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存续期未超过 240 天。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189,313,515.67	45.38
8	其他	-	-
9	合计	189,313,515.67	45.38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409110	24 浦发银行 CD110	500,000	50,000,000.00	11.99
2	112408171	24 中信银行 CD171	500,000	49,861,629.64	11.95
3	112403223	24 农业银行 CD223	500,000	49,637,882.91	11.90
4	112405217	24 建设银行 CD217	400,000	39,814,003.12	9.54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仅持有以上债券。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44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408%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206%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的情况。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集合计划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照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剩余期限内按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每日计提收益或损失。

5.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9.3 其他资产构成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5.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总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53,618,515.3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583,226,850.0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619,662,560.34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17,182,805.05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未有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集合计划的情况。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集合计划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的文件；
- 2、《粤开现金惠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3、《粤开现金惠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
- 4、《粤开现金惠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5、《粤开现金惠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
- 6、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8、产品资料概要；

9、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备查文件。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在集合计划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在办公时间可供免费查阅。

9.3 查阅方式

部分备查文件可通过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公司网站查询，也可咨询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客服电话：95564；公司网址：<http://www.ykzq.com/>。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1 日